



飞扬科技

NEEQ : 873565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报告

— 2020 —

致投资者的信

亲爱的投资者：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立足于江苏常州这座人杰地灵的城市，拥有完善的生产工艺流程，精干的员工团队，及质量把控体系和精益的生产管理模式。迅捷的市场反应能力，敏锐的环境分析能力助力于飞扬科技的经营足迹遍布全国。

公司将严格按照公众公司的要求，完善公司运营管理，严格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实施严谨的内控制度，保障公司持续发展，以一个科技的心脏，一个创新的引擎，一种技术服务的支撑，不断增长的折线势回报投资者，回报客户与广大消费者、回报员工，回报社会，努力成为高标准的公众公司。

董事长：潘建银

注：本页内容原则上应当在一页之内完成。

目 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概况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9
第四节	重大事件	20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20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26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30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37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115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声明】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潘建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瑛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高瑛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

事项	是或否
是否存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对年度报告内容存在异议或无法保证其真实、准确、完整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出席董事会审议年度报告的董事	☐ 是 ☒ 否
是否存在未按要求披露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被出具非标准审计意见	☐ 是 ☒ 否

【重大风险提示表】

重大风险事项名称	重大风险事项描述及分析
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的风险	公司共同实际控制人控制公司 100%的股份，对公司运营具有实质影响力。在实际生产经营中如果实际控制人利用其控制地位，对公司的经营决策、人事安排、投资方向、资产交易等重大事项予以不当控制，则可能给公司经营带来一定风险。 应对措施：针对上述风险，公司建立健全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治理架构，制定了《关联交易管理制度》、《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后期将不断加强公司治理的规范化，通过内部控制与外部审计等多重手段保护公司利益，保障公司合理运营，避免实际控制人控制不当风险。
公司治理风险	公司于 2018 年 9 月 25 日由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股份公司成立后，公司制定了较为完备的《公司章程》、“三会”议事规则、《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治理制度，但由于相关治理机制建立时间较短，公司和管理层规范运作意识的提高，相关制度切实执行及完善均需要一定过程。同时，随着公司的快速发展，经营规模不断扩大，对公司治理将会提出更高的要求。因此，公司短期内仍可能存在治理不规范、相关内部控制制度不能有效执行的风险。

应收账款回收风险	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公司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2,440,952.03 元、20,855,047.05 元、29,887,731.02 元，公司 2018 年末、2019 年末、2020 年末，应收账款计提的坏账准备余额分别为 4,958,992.15 元、4,397,695.40 元、6,384,759.79 元，对应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超过 20%。若客户经营状况出现异常，公司应收账款可能无法收回，进而产生坏账风险。 应对措施：公司加强对应收账款的管理，对不同客户根据其规模、信誉等给予不同的信用期，加强对到期款项的催收等。
关联交易风险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向关联企业常州盈德粉末材料有限公司采购了聚酯树脂，交易金额分别为 3,527,455.00 元、1,210,700.00 元、370,250.00 元，虽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采购均依据市场公允价确定，但关联交易还是占到一定的份额，若之后关联交易定价不合理，则可能导致企业资产损失或股东权益受损。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制定了关联方交易决策管理办法，明确规定了关联股东、关联董事对关联交易的回避制度，明确了关联交易公允决策的程序，采取必要的措施对其他股东的利益进行保护；第二、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承诺，尽可能避免发生关联交易行为，确保关联交易公允性。
自有房屋因未进行消防手续的停用风险	公司拥有的房屋建筑物共 1 处，目前未取得主管部门的消防备案。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消防法》相关规定，可能面临停止使用或者暂停对外经营活动的风险，也存在被相关主管部门处以行政处罚的风险。但当地的政府部门对公司此次挂牌申报非常支持，因此公司被处以消防处罚的风险较小。同时公司即将取得新的生产场所，目前建筑主体已竣工，已于报告期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常经建消备字【2020】第 0002 号），公司把办公场所搬迁至具备消防验收备案程序的其他场所产生的损失很小，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应对措施：公司将取得新的生产场地，已于报告期后 2020 年 9 月 21 日取得《建设工程消防验收备案凭证》（常经建消备字【2020】第 0002 号），同时公司在已有房屋建筑物中按照消防要求放置了消防栓等消防用品，也对公司员工消防意识进行了培训。
偿债能力风险	公司 2018 年、2019 年、2020 年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72.99%、57.79%、41.26%，资产负债率处于相对稳定状态，公司负债主要为短期借款、应付账款，短期借款主要系公司扩大生产规模形成。虽公司成立至今未发生过偿债风险，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净现金流量良好。2018 年、2019 年、2020 年，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666,139.10 元、4,393,513.32 元、-6,303,386.24 元。可能存在债务到期后无法偿还债务的风险。 应对措施：第一，公司将继续积极维护和拓展国内市场，增加公司产品的市场销售，逐步实现公司自身的利润积累，减少对于外界的资金依赖；第二，对于供应商、银行之间的关系，公

	司将继续保持和维护良好的合作关系，提高公司的信用等级，获取其信用支持；第三，对于公司的销售货款，公司将继续严格执行公司收款政策，将坏账风险降至最低；第四，公司希望能够借助资本市场拓展多种融资渠道，为进一步发挥公司核心竞争力，使得公司能够快速发展。
本期重大风险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本期重大风险未发生重大变化

释义

释义项目		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飞扬科技	指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飞扬有限、有限公司	指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有限公司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会计师事务所	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第二节 公司概况

一、 基本信息

公司中文全称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及缩写	Jiangsu feiyang powder technology corportation limited Feiyangtechnology
证券简称	飞扬科技
证券代码	873565
法定代表人	潘建银

二、 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潘欣宜
联系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华昌路 28 号
电话	0519-88708508
传真	0519-88708516
电子邮箱	pan@flypowder.com
公司网址	http://www.flypowder.com
办公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华昌路 28 号
邮政编码	213102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的网址	www.neeq.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	公司会议室

三、 企业信息

股票交易场所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成立时间	2005 年 3 月 8 日
挂牌时间	2021 年 3 月 15 日
分层情况	基础层
行业（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	制造业-化学原料和化学-涂料、油墨、颜料及类似产品制造-涂料制造
主要业务	粉末科技研发；塑料粉末制造，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销售；道路货物运输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热固性粉末涂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
普通股股票交易方式	☐ 连续竞价交易 ☒ 集合竞价交易 ☐ 做市交易
普通股总股本（股）	22,000,000.00

优先股总股本（股）	0
做市商数量	0
控股股东	-
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	实际控制人为（潘欣宜、潘建银、吴波），一致行动人为（潘欣宜、潘建银、吴波）

四、 注册情况

项目	内容	报告期内是否变更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412772013354B	否
注册地址	江苏省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镇留到村	否
注册资本	22,000,000.00 元	是

五、 中介机构

主办券商（报告期内）	开源证券			
主办券商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雁塔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报告期内主办券商是否发生变化	否			
主办券商（报告披露日）	开源证券			
会计师事务所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孙克山	陈云飞		
	2 年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六、 自愿披露

☐适用 ☒不适用

七、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经营情况和管理层分析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盈利能力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营业收入	68,825,644.93	61,639,207.11	11.66%
毛利率%	20.54%	14.53%	-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863,973.13	2,612,437.34	9.6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2,773,906.14	2,558,643.79	8.41%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计算)	9.94%	17.06%	-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依据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计算)	9.63%	16.71%	-
基本每股收益	0.15	0.31	-52.12%

(二) 偿债能力

单位：元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增减比例%
资产总计	77,874,334.50	55,174,194.90	41.14%
负债总计	32,130,427.21	31,886,552.38	0.76%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5,743,907.29	23,287,642.52	96.43%
归属于挂牌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2.08	1.55	34.1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1.26%	57.79%	-
资产负债率%(合并)	0%	0%	-
流动比率	1.57	1.25	-
利息保障倍数	20.93	22.14	-

(三) 营运情况

单位：元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386.24	4,393,513.32	-243.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71	2.85	-
存货周转率	10.04	17.52	-

(四) 成长情况

	本期	上年同期	增减比例%
总资产增长率%	41.14%	39.59%	-
营业收入增长率%	11.66%	17.84%	-
净利润增长率%	9.63%	-14.48%	-

(五) 股本情况

单位：股

	本期期末	本期期初	增减比例%
普通股总股本	22,000,000.00	15,000,000.00	46.67%
计入权益的优先股数量	0	0	-
计入负债的优先股数量	0	0	-

(六)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七)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817.57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企业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53.62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808.2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09
非经常性损益合计	120,089.32
所得税影响数	30,02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0,066.99

(八) 补充财务指标

☐适用 ☒不适用

(九) 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差错更正等情况

1、 会计数据追溯调整或重述情况

√ 会计政策变更 □ 会计差错更正 □ 其他原因 □ 不适用

单位：元

科目	上年期末（上年同期）		上上年期末（上上年同期）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调整重述前	调整重述后
预收款项	1,255,398.72	-		
合同负债	-	1,255,398.72		

2、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因及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十) 合并报表范围的变化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二、 主要经营情况回顾

(一) 业务概要

商业模式

公司是一家专业从事热固性粉末涂料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的企业，自建立以来一直专注于粉末涂料的研发和制造。热固性粉末涂料是一种新型的不含溶剂，100%固体粉末状涂料，具有无溶剂、无污染、可回收、环保、节省能源和资源、减轻劳动强度和涂膜机械强度高等特点。经过多年专业领域深耕细作积累与发展，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环氧型粉末涂料系列以及纯聚酯型粉末涂料系列，广泛应用于家电、医疗器械、五金配件、家具、建材及农业机械等领域。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自于公司自身研发的增效型粉末涂料搅拌技术、内添加型粉末涂料搅拌技术、粉末涂料分离技术、新型分级筛技术等，公司拥有 1 项已授权注册商标以及 1 项域名。公司获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等。2018 年 11 月公司因参加了化工行业标准《金属护栏粉末涂料》的制定获得了全国涂料和颜料标准化技术委员会授予的荣誉证书。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涂层材料应用企业，如机械制造商、家电、建材制造商（电梯）、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家具制造商以及太阳能制造商等，公司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使公司获得了较为稳定的收入，公司具体商业模式如下：

(一) 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部门主要负责供应商的管理和采购管理。

供应商的管理：公司新增供应商主要根据需要的原材料品种、资质、品牌、质量、价格等要求对供应商进行筛选。如符合初步要求，采购部将联合财务经理、生产经理进行资质、价格审核，联合质检部负责人进行质量审核，最后报总经理核准，如通过审核，公司会向供应商要求小批量供货。合格者将认定为合格供应商并录入公司的 ERP 系统，并建立供应商名录。

采购管理：公司所需的原材料主要为环氧树脂、聚酯树脂、填料、颜料、助剂等原材料，公司采用“以销定采”并且根据市场情况留有一定量原材料备货的采购模式。公司制定了《采购管理制度》等，规范管理公司的生产原料采购，为公司生产等后续经营活动提供了可靠的保证。公司根据销售订单数量定制采购计划，与主要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确定好质量标准、交货方式等，采购物料到场后，质检部会配合采购部进行质量检验，验货并办理入库，确保采购物料的质量符合公司生产的需要，不合格的物料进行换货或者退货处理。

(二) 研发模式

公司高度重视新产品和新技术的研发工作，建立了一支稳定的技术研发团队。公司核心技术研发，主要由公司自有研发技术人员负责完成研发，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对公司的技

术信息、经营信息等承担保密义务。目前公司技术研发人员 9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13.04%，负责研发工作的具体开展。

技术研发部其研发的切入点主要来源于对市场需求、技术发展、生产能力和经济效益的全方位分析，选择符合市场未来趋势、技术可行、经济效益较好的产品或技术进行研发立项，对将要开发的产品或技术进行专利检索，确保不能侵犯他人的知识产权，编写项目任务书报总经理核准。组建研发小组，按项目任务书进行产品、技术研发。组建评估小组，一般由该项目研发成果相关的市场营销、生产制造以及技术人员组成，负责研发阶段结果的评估以及测试。最后，技术研发部将项目期间的各种资料办理存档手续，或进行成果鉴定申请专利等知识产权保护工作。

（三）销售模式

公司销售模式主要为直接销售模式，即公司将产品直接向用户进行推广、实现销售。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客户来源主要通过以下三种方式获取：一是公司与已有客户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以旧带新”已有客户会推荐其他新客户与公司进行业务接洽；二是公司销售人员会随时跟踪全国潜在客户的情况，并通过主动接触潜在客户等方式拓展市场，再通过商业谈判等方式完成销售；三是利用公司网站和在专业网站投放公司产品信息等方式进行网络推广，以提升公司的曝光度并吸引潜在客户主动与公司进行业务接洽等。公司销售对象主要为涂层材料应用企业，包括江苏沃得家俬有限公司、常州明昌钢具机械有限公司、常州格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等。

销售定价原则：报告期内，公司生产的粉末涂料主要以成本加成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报价，公司根据客户提出的产品设计要求、制作工艺简繁以及产品所需的材料成本、人工成本、管理费用等制定了产品价格，经总经理审核后向客户进行报价。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销售订单一是与乌兹别克斯坦的“Uz-Saemyung Co.”的销售订单，对方通过阿里巴巴平台获取了公司的信息，并直接与公司建立了合作关系；二是 2018 年通过阿里巴巴平台获取的与美国的个人订单。

公司境外销售与境内销售情况在产品种类、定价、信用政策等方面不存在很大差异，境外销售在定价、信用政策等方面与境内销售情况基本相同。

公司除 2018 年通过阿里巴巴平台获取的与美国的个人订单外，已没有与美国有其他订单，公司向乌兹别克斯坦“Uz-Saemyung Co.”提供粉末涂料系列产品，乌兹别克斯坦与中国未就公司所出口产品产生过贸易摩擦，未就公司所出口的产品类别设置过贸易壁垒及市场准入。公司取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9000）、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中华人民共和国海

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被境外销售所涉及国家和地区处罚或者立案调查的情形。

公司境外销售货款主要以电汇结算为主，以美元计价、结算。外币货款由客户直接转至公司银行账户，公司在收到外汇后，一般先存放起来，等到汇率稍高时进行银行结汇成人民币，以降低汇率变化对于公司的影响。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换汇的情况。公司跨境资金流动情况和结换汇情况符合国家外汇及税务等相关法律法规。

（四）生产模式

公司以销定产并且根据市场情况留有一定量的备货。公司制定了《安全生产责任制》、《原材料检验规程》、《成品检验作业指导书》、《生产工艺抽查记录标准》等制度，来规范和管理公司的生产活动。生产部接到订单后，编制生产计划并按计划进行生产活动。在生产过程中，公司一般按照客户的要求定制产品，质控部会配合生产部对生产出的产品进行质量检验，如不合格则立即返工，质量合格的产品进行包装及最后的成品检验，全部合格的产品方可入库，安排交付客户。

行业信息

是否自愿披露

☐是 ☒否

报告期内变化情况：

事项	是或否
所处行业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营业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主要产品或服务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客户类型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关键资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销售渠道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收入来源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商业模式是否发生变化	☐ 是 ☒ 否

（二） 财务分析

1、 资产负债结构分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期末		上年期末		变动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金额	占总资产的比重%	
货币资金	12,176,321.86	15.64%	16,370,629.47	29.67%	-25.62%
应收票据			568,537.93	100.003%	

应收账款	23,502,971.23	30.18%	16,457,351.65	29.83%	42.81%
存货	7,803,353.99	10.02%	3,095,110.28	5.61%	152.12%
投资性房地产	0	0%	0	0%	0%
长期股权投资		0%		0%	0%
固定资产	7,042,720.37	9.04%	6,642,282.57	12.04%	6.03%
在建工程	11,819,224.50	15.18%	3,236,275.52	5.87%	265.21%
无形资产	3,224,086.24	4.14%	3,291,678.76	5.97%	-2.05%
商誉	0	0%	0	0%	0%
短期借款	3,900,000.00	5.01%	4,560,000.00	8.26%	-14.47%
长期借款		0%		0%	0%
应付账款	14,617,790.64	18.77%	14,302,030.25	25.92%	2.21%

资产负债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货币资金本期期末比期初少了 25.62%，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比上年减少，导致现金回流比较少。
- 2、应收账款本期期末比期初增加 42.81%，本期收入增加，但疫情影响回款较慢，余额增加。
- 3、存货本期期末余额较上期增加 152.12%，本期有增加产能，但受新冠疫情影响，销量未大幅增加，导致原材料、产成品均有所增加。
- 4、在建工程本期期末比期初增加 265.21%，2020 年新增加了粉尘处理生产车间建设。

2、 营业情况分析

(1) 利润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年同期		变动比例%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金额	占营业收入的比重%	
营业收入	68,825,644.93	-	61,639,207.11	-	11.66%
营业成本	54,689,214.42	79.46%	52,680,474.56	85.47%	3.81%
毛利率	20.54%	-	14.53%	-	-
销售费用	2,617,969.82	3.80%	2,330,222.69	3.78%	12.35%
管理费用	3,132,229.33	4.55%	3,358,538.49	5.45%	-6.74%
研发费用	2,127,403.53	3.09%	767,063.49	1.24%	177.34%
财务费用	62,810.67	0.09%	46,878.08	0.08%	33.99%
信用减值损失	-2,008,045.82	-2.92%	679,737.45	1.10%	-395.41%
资产减值损失	-117,428.06	-0.17%	0	0%	0%

其他收益	42,953.62	0.06%	0	0%	0%
投资收益	13,808.22	0.02%	37,541.85	0.06%	-63.2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0	0%	0	0%	0%
资产处置收益	64,817.57	0.09%	0	0%	0%
汇兑收益	0	0%	0	0%	0%
营业利润	3,878,854.48	5.64%	2,908,878.48	4.72%	33.35%
营业外收入	34,674.65	0.05%	72,200.00	0.12%	-51.97%
营业外支出	36,164.74	0.05%	475.27	0.00%	7,509.30%
净利润	2,863,973.13	4.16%	2,612,437.34	4.24%	9.63%

项目重大变动原因：

- 1、营业收入：报告期内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 11.66%，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公司开拓了适用碳纤维，玻璃纤维材质专用的粉末市场。
- 2、营业成本：报告期内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3.81%，主要因为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 3、销售费用：报告期内销售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2.35%，上要是开拓新市场，增加了费用。
- 4、研发费用：报告期内研发费用比上年同期增加了 177.34%，为了更好的开拓市场，公司从 2020 开始会不断增加研发投入，发展多元化产业。
- 5、信用减值损失：报告期内信用减值损失增加了 280.36%，主要因为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增加，计提了坏账准备。
- 6、财务费用：报告期内财务费用较上年增加 33.99%，主要因为公司 2020 年整年对应的借款较 2019 年多，利息支出多。
- 7、投资收益：投资收益较上年减少 63.22%，主要是因为公司理财产品获取的收益较上年减少了 23,733.63 元。
- 8、营业利润：营业利润较上年增加 33.35%，主要因为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较上年增加了 7,186,437.82 元，使公司营业利润增加。
- 9、营业外收入：营业外收入较上年减少 51.97%，主要是公司收到的政府补贴减少了。
- 10、营业外支出：营业外支出较上年增加 7509.30%，主要是报告期内公司有一些非常损失，导致公司营业外支出增加了 35,689.47 元。

(2) 收入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	------	------	-------

主营业务收入	68,818,025.89	61,615,187.07	11.69%
其他业务收入	7,619.04	24,020.04	-68.28%
主营业务成本	54,689,214.42	52,660,264.04	3.85%
其他业务成本	0	20,210.52	-100.00%

按产品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项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纯聚酯粉末	26,273,696.82	19,662,980.95	25.16%	61.36%	40.62%	11.03%
普通粉末	42,551,948.11	35,026,233.47	17.69%	-6.13%	-9.44%	3.01%

按区域分类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收入构成变动的的原因：

无。

(3) 主要客户情况

单位：元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江苏沃得家俬有限公司	7,447,971.83	10.82%	否
2	常州明昌钢具机械有限公司	4,195,873.17	6.10%	否
3	江苏万隆特种货柜有限公司	4,009,423.64	5.83%	否
4	常州格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752,983.64	4.00%	否
5	常州市双爱家私股份有限公司	2,553,628.36	3.71%	否
合计		20,959,880.64	30.46%	-

(4) 主要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歙县启泰树脂有限公司	8,682,125.00	11.43%	否
2	常熟市天音塑化贸易有限公司	4,658,437.5	6.13%	否
3	无锡市珏丰新材料有限公司	3,009,650	3.96%	否

4	新中法高分子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2,510,572.5	3.30%	否
5	龙蟒佰利联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411,000	3.17%	否
合计		21,271,785.00	27.99%	-

3、现金流量状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变动比例%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386.24	4,393,513.32	-243.4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524.37	-7,202,044.29	46.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0,000.00	6,016,272.09	2.89%

现金流量分析：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本期为-6,303,386.24 元，一是公司向银行申请了贷款，因是 2020 年 12 月 31 号发放的贷款，银行将贷款直接发放到供应商帐户，导致其他应收款增加。二是应收帐款增加，而应付帐款减少，同比导致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比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少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3,845,524.37 元,主要原因是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和有关的现金，系公司资金拆借。

(三) 投资状况分析

1、主要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内是否包含私募基金管理人

☐是 ☒否

三、持续经营评价

公司专注于粉末涂料的研发和制造。经过多年专业领域深耕细作积累与发展，公司产品主要包括环氧型粉末涂料系列以及纯聚酯型粉末涂料系列，公司的核心竞争力来自于公司自身研发的增效型粉末涂料搅拌技术、内添加型粉末涂料搅拌技术、粉末涂料分离技术、新型分级筛技术等，公司获得了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证书、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安全生产标准化证书等。公司的客户主要为涂层材料应用企业，如机械制造商、家电、建材制造商（电梯）汽车零部件制造商、家具制造商以及太阳能制造商等，公司与客户保持稳定的合作关系，公司形成了可持续的商业模式。

公司业务、资产、人员、财务等机构完全独立，保持良好的自主经营的能力；主要财务、业务等经营指标健康；经营管理层相对稳定，技术团队稳定；内部治理规范、资源要素稳定、行业前景良好。因此，公司拥有良好的持续经营能力。报告期内公司未发生对持续经营能力有重大不利影响的事项

第四节 重大事件

一、 重大事件索引

事项	是或否	索引
是否存在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一)
是否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 是 ☒ 否	
是否对外提供借款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 是 ☒ 否	四.二.(二)
是否存在日常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四.二.(三)
是否存在其他重大关联交易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收购、出售资产、对外投资事项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企业合并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 是 ☒ 否	
是否存在股份回购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已披露的承诺事项	☒ 是 ☐ 否	四.二.(四)
是否存在资产被查封、扣押、冻结或者被抵押、质押的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被调查处罚的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失信情况	☐ 是 ☒ 否	
是否存在破产重整事项	☐ 是 ☒ 否	
是否存在自愿披露的其他事项	☐ 是 ☒ 否	

二、 重大事件详情（如事项存在选择以下表格填列）

（一）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1、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诉讼、仲裁事项涉及的累计金额是否占净资产 10%及以上

☐是 ☒否

2、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未结案件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以临时公告形式披露且在报告期内结案的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无股东及其关联方占用或转移公司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的情况

（三）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情况

单位：元

具体事项类型	预计金额	发生金额
--------	------	------

1. 购买原材料、燃料、动力	2,500,000.00	1,266,500.00
2. 销售产品、商品，提供或者接受劳务		
3. 公司章程中约定适用于本公司的日常关联交易类型		
4. 其他	4,000.00	7,619.04

(四) 承诺事项的履行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来源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承诺履行情况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2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8月4日		挂牌	同业竞争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4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8月4日		挂牌	其他承诺(请自行填写)关联交易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0年8月4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董监高	2020年8月4日		挂牌	资金占用承诺	其他(自行填写)见“承诺事项详细情况”所述	正在履行中

承诺事项详细情况：

1. 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于挂牌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将不在中国境内外直接或间接从事或参与任何在商业上对股份公司构成竞争的业务及活动，或拥有与股份公司存在竞争关系的任何经济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权益，或以其他任何形式取得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的控制权，或在该经营实体、机构、经济组织中担任高级管理人员或核心技术人员。

2. 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书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于挂牌时出具了《关于规范关联交易的

承诺书》，承诺将尽可能的避免和减少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与股份公司之间的关联交易。对于无法避免或者有合理原因而发生的关联交易，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股份公司章程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等价和有偿的一般商业原则，与股份公司签订关联交易协议，并确保关联交易的价格公允，原则上不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的价格或收费的标准，以维护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保证不利用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股份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保证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利用本人在股份公司中的地位 and 影响，违规占用或转移公司的资金、资产及其他资源，或要求股份公司违规提供担保。

3.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

公司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已于挂牌时出具了《关于资金占用等事项的承诺书》，承诺最近两年内不存在股份公司为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机构（以下简称“本人控制的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本人或本人控制的企业目前不存在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等方式占用或转移股份公司资金或资产的情形。

第五节 股份变动、融资和利润分配

一、普通股股本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结构

单位：股

股份性质		期初		本期变动	期末	
		数量	比例%		数量	比例%
无限售条件股份	无限售股份总数	0		0	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有限售条件股份	有限售股份总数	15,000,000.00	100%	7,000,000.00	22,000,000.00	100%
	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15,000,000.00	100%	7,000,000.00	22,000,000.00	100%
	董事、监事、高管					
	核心员工					
总股本		15,000,000.00	-	7,000,000.00	22,000,000.00	-
普通股股东人数		3				

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普通股前十名股东情况

单位：股

序号	股东名称	期初持股数	持股变动	期末持股数	期末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无限售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质押股份数量	期末持有的司法冻结股份数量
1	潘欣宜	6,000,000	2,800,000	8,800,000	40%	8,800,000	0	0	0
2	潘建银	4,500,000	2,100,000	6,600,000	30%	6,600,000	0	0	0
3	吴波	4,500,000	2,100,000	6,600,000	30%	6,600,000	0	0	0
合计		15,000,000	7,000,000	22,000,000	100%	22,000,000	0	0	0

普通股前十名股东间相互关系说明：

潘建银和潘欣宜是父女关系，吴波和潘欣宜是母女关系，潘建银和吴波是夫妻关系。

二、 优先股股本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是否合并披露：

☐是 ☒否

(一) 控股股东情况

无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潘建银，1983年6月至1995年2月，在常州市遥观镇进农电镀厂担任职工；1995年3月至2000年2月，自由职业；2000年3月至2005年1月，在常州市华光粉末有限公司担任综合部经理；2005年3月至2018年9月，在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2018年9月至今，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长。

吴波，1990年7月至1993年7月，在常州锦华绸厂担任统计；1993年8月至1995年3月，自由职业；1995年4月至2005年1月，在常州市华光粉末有限公司历任统计、销售经理；2005年3月至2018年9月，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总监；2018年9月至今，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销售总监。

潘欣宜，2013年6月至2018年9月，在有限公司担任销售经理；2018年9月至今，在股份公司担任董事、销售经理；2018年12月至今，在常州宝肆科技贸易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

四、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及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普通股股票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存续至报告期的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存续至本期的优先股股票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 存续至本期的债券融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 存续至本期的可转换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 银行及非银行金融机构间接融资发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序号	贷款方式	贷款提供方	贷款提供方类型	贷款规模	存续期间		利息率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1	保证借款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银行	3,900,000.00	2020年4月30日	2021年4月29日	4%
合计	-	-	-	3,900,000.00	-	-	-

九、 权益分派情况

(一) 报告期内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未执行完毕的利润分配与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权益分派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十、特别表决权安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基本情况

姓名	职务	性别	出生年月	任职起止日期	
				起始日期	终止日期
潘建银	董事长	男	1965 年 6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吴波	董事	女	1969 年 2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潘欣怡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1991 年 7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丁国民	董事、总经理	男	1962 年 11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高瑛	董事、财务总监	女	1973 年 3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张晓燕	监事会主席	女	1988 年 6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张沐	监事	男	1985 年 2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陈妍	监事	女	1978 年 11 月	2018 年 9 月 10 日	2021 年 9 月 9 日
董事会人数:				5	
监事会人数:				3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3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与股东之间的关系:

实际控制人潘建银与吴波、潘欣宜为夫妻、父女关系

(二) 持股情况

单位: 股

姓名	职务	期初持普通股股数	数量变动	期末持普通股股数	期末普通股持股比例%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期末被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
潘建银	董事长	4,500,000	2,100,000	6,600,000	30%	0	0
潘欣宜	销售经理	6,000,000	2,800,000	8,800,000	40%	0	0
吴波	销售总监	4,500,000	2,100,000	6,600,000	30%	0	0
合计	-	15,000,000	-	22,000,000	100%	0	0

(三) 变动情况

信息统计	董事长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总经理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董事会秘书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财务总监是否发生变动	☐ 是 ☒ 否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详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专业背景、主要工作经历等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员工情况

(一) 在职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

按工作性质分类	期初人数	本期新增	本期减少	期末人数
管理人员	3	2		5
财务人员	2			2
销售人员	15	2	1	16
采购人员	1			1
技术研发人员	9			9
生产人员	31	12	8	35
质检人员	4		1	3
行政后勤人员	8		1	7
员工总计	73	16	11	78

按教育程度分类	期初人数	期末人数
博士	0	0
硕士	0	0
本科	7	7
专科	0	
专科以下	66	71
员工总计	73	78

员工薪酬政策、培训计划以及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等情况

公司属于生产制造型企业，需要依靠大量的生产人员，公司生产人员占比最高，占比 44.87%。公司

各岗位人员配置齐全、设置合理，对于公司整体经营具有互补性。公司员工的教育背景、学历、职业经历等与公司业务具有匹配性和互补性。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员工共计 78 人，所有员工与公司签订了劳动合同。

公司于 2020 年 9 月 8 日已取得江苏常州经济开发区社会保障局出具的《证明》，“自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证明出具之日，依法签订劳动合同（社保缴费），不存在因违反劳动与社会保障相关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承诺：“若本公司因为员工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不符合规定而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或损失，本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均承诺承担相关连带责任，为本公司补缴各项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承担任何滞纳金、罚款等一切可能给本公司造成的损失。”

公司与核心技术人员均签订了《保密协议》，对公司的技术信息、经营信息等承担保密义务。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专职在公司工作，不存在违反竞业禁止的法律规定或与原单位约定的情形，不存在有关竞业禁止事项的纠纷或潜在纠纷，不存在与原任职单位知识产权、商业秘密方面的侵权纠纷或潜在纠纷。

目前需公司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为 0。

（二） 核心员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基本情况及变动情况

单位：股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后更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公司治理、内部控制和投资者保护

事项	是或否
年度内是否建立新的公司治理制度	√是 □否
投资机构是否派驻董事	□是 √否
监事会对本年监督事项是否存在异议	□是 √否
管理层是否引入职业经理人	□是 √否
会计核算体系、财务管理、风险控制及其他重大内部管理制度本年是否发现重大缺陷	□是 √否
是否建立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是 □否

一、 公司治理

(一) 制度与评估

1、 公司治理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以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其他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建立行之有效的内控管理体系，包括董事会议事规则、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对外担保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制度、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确保公司规范运作。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且均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履行各自的权利和义务，公司重大生产经营决策、投资决策及财务决策均按照《公司章程》及有关内控制度规定的程序和规则进行，截至报告期末，上述机构和人员依法运作，未出现违法、违规现象和重大缺陷，能够切实履行应尽的职责和义务。

2、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治理机制是否给所有股东提供合适的保护和平等权利的评估意见 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地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出席股东大会的人员资格及股东大会的表决程序均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及其他法律法规的规定，能够确保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享有平等地位，充分行使自己的权力。报告期内召开的股东大会均有董事会召集召开。

3、 公司重大决策是否履行规定程序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事项均按照公司内部控制制度进行决策，履行了相应法律程序。根据各事项的

审批权限，经过公司董事会、监事会或股东大会的讨论、审议通过。公司制订内部控制制度以来，各项制度能够得到有效的执行，未出现董事会、股东大会会议召集程序、表决方式违反法律、行政法规或者公司章程，或者决议内容违反公司章程的情形，对于公司加强管理、规范运行、提高经济效益以及公司的长远发展发挥了积极有效的作用。

4、 公司章程的修改情况

为适应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发布的《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非上市公众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信息披露规则》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等相关规定的要求,公司对《公司章程》的部分条款进行了修订。

(二) 三会运作情况

1、 三会召开情况

会议类型	报告期内会议召开的次数	经审议的重大事项（简要描述）
董事会	5	一、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1、《关于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 2、《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 3、《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4、《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5、《关于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中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 6、《关于提议召开公司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二、第一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

		份转让系统挂牌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1、《关于提议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三、第一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提议召开 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四、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 1、《关于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相关议案》 2、《关于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 3、《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治理机制的讨论评估和执行情况说明的议案》 5、《关于审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6、《关于召开江苏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五、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的议案》。
--	--	--

		2、《关于〈公司 2020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6、《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7、《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的议案》。 8、《关于〈提请召开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议案》。
监事会	3	一、第一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5、《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6、《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审计机构的议案》 二、第一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 1、《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三、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1、《关于〈公司 2020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21 年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20 年年度报告及年报摘要〉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续聘公司 2021 年度财务审计机

		构的议案》
股东大会	4	一、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董事任免的议案》 2、《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 3、《关于修改公司章程的议案》 4、《关于撤销申请公司股票在全中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议案》 二、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 1、《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关于〈公司 2019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4、《关于〈公司 2019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5、《关于〈公司 2019 年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6、《关于预计 2020 年度公司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7、《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度关联交易的议案》 8、《关于聘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审计机构的议案》 9、《关于补充确认 2019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10、《关于预计 2020 年公司使用闲置资金投资理财产品的议案》 三、2020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关于修订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3、《关于修订公司董事会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4、《关于修订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5、《关于修订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6、《关于修订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的议案》 7、《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 8、《关于修订公司对外投资管理制度的议案》

		四、2020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1、《关于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及公开转让的相关议案》 2、《关于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时采取集合竞价转让方式的议案》 3、《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申请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相关事宜的议案》 4、《关于审议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审计报告>的议案》
--	--	--

2、三会的召集、召开、表决程序是否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评估意见

报告期内，所召开会议的叫集和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资格、召集人资格及表决程序等事宜，均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作出的会议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的事项，均由董事会组织有效实施。

二、内部控制

(一) 监事会就年度内监督事项的意见

报告期内，公司按相关法律、法规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的有关规定规范运行。监事会未发现公司存在重大风险事项，监事会对本年度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具体意见如下：1、公司依法运作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较完整的内部控制制度，决策程序符合相应规定。公司董事、总经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在履行职务时，不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行为。2、检查公司财务情况。报告期内，监事会对公司的财务制度、内控制度和财务状况等进行了认真的检查，认为公司财务会计内控制度执行良好，会计无重大遗漏和虚假记载，能够真实、准确、完整的反映公司的年度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情况。

(二) 公司保持独立性、自主经营能力的说明

公司具备独立自主经营的能力。业务方面：公司拥有完整的生产经营业务链，能够进行独立的采购、销售；人员方面：公司与控股股东在劳动、人事、工资管理等方面独立，拥有独立的人事职能部门、经

营管理团队；资产方面：公司资产独立完整，权属清晰，对公司所有资产具有完全的支配权；机构方面：公司具有独立完整的组织机构，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进行机构的建立；财务方面：公司设有独立的财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开设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的缴纳各种税款。

(三) 对重大内部管理制度的评价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的要求，建立了一套较为健全、完善的内部控制管理制度，内容涵盖了研发、销售、综合（人力资源、行政）、会计核算、财务管理和风险控制等各业务及管理环节，并能够得到有效执行。从公司经营过程和成果看，公司的内部控制体系能够适应公司业务和管理的特点，是完整、合理和有效的，内部控制制度能够满足公司当前发展需要；同时公司将根据发展情况，不断更新和完善相关制度，保障公司健康平稳运行。

(四) 年度报告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相关情况

为了进一步规范公司运作，提高定期报告、临时公告信息披露的质量和透明度，增强信息披露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和及时性，加强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建设，建立健全信息披露相关责任人员的问责制度，公司于 2021 年 4 月制定《年度报告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

三、 投资者保护

(一) 公司股东大会实行累积投票制和网络投票安排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特别表决权股份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会计报告

一、 审计报告

是否审计	是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强调事项段 □其他事项段 □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 □其他信息段落中包含其他信息存在未更正重大错报说明			
审计报告编号	亚会审字（2021）第 01160044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中国北京市丰台区丽泽路 16 号院聚杰金融大厦 20 层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9 日			
签字注册会计师姓名及连续签字年限	孙克山 2 年	陈云飞 2 年	年	年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变更	否			
会计师事务所连续服务年限	2 年			
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报酬	15 万元			

审计报告

亚会审字（2021）第 01160044 号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一、 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扬粉末)财务报表，包括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0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飞扬粉末 2020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0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 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飞扬粉末，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 其他信息

飞扬粉末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飞扬粉末 2020 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 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飞扬粉末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飞扬粉末管理层负责评估飞扬粉末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管理层计划清算飞扬粉末、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飞扬粉末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 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3.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飞扬粉末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告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飞扬粉末不能持续经营。

5.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 就飞扬粉末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审计。我们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

（此页无正文）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孙克山

中国注册会计师：陈云飞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九日

二、 财务报表

（一） 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注释 1	12,176,321.86	16,370,629.4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注释 2	4,000,000.00	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注释 3		568,537.93
应收账款	注释 4	23,502,971.23	16,457,351.65
应收款项融资	注释 5	1,234,733.30	
预付款项	注释 6	1,842,323.78	1,277,981.65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注释 7	44,217.92	74,634.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注释 8	7,803,353.99	3,095,110.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50,603,922.08	39,844,245.21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注释 9	7,042,720.37	6,642,282.57
在建工程	注释 10	11,819,224.50	3,236,275.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注释 11	3,224,086.24	3,291,678.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注释 12	1,691,081.31	1,159,71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注释 13	3,493,3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7,270,412.42	15,329,949.69
资产总计		77,874,334.50	55,174,19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注释 14	3,900,000.00	4,56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注释 15	10,635,245.00	10,870,642.00
应付账款	注释 16	14,617,790.64	14,302,030.25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注释 17	221,975.42	1,255,398.7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注释 18	872,991.52	457,426.65
应交税费	注释 19	1,426,729.82	261,649.25
其他应付款	注释 20		179,405.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55,694.81	
流动负债合计		32,130,427.21	31,886,552.38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2,130,427.21	31,886,552.3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注释 21	22,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注释 22	3,981,455.16	3,981,45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注释 23	716,706.35	430,309.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注释 24	19,045,745.78	3,875,878.3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43,907.29	23,287,642.52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45,743,907.29	23,287,642.5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77,874,334.50	55,174,194.90

法定代表人：潘建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瑛

（二） 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	----	--------	--------

一、营业总收入		68,825,644.93	61,639,207.11
其中：营业收入	注释 25	68,825,644.93	61,639,207.1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62,942,895.98	59,447,607.93
其中：营业成本	注释 25	54,689,214.42	52,680,474.5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注释 26	313,268.21	264,430.62
销售费用	注释 27	2,617,969.82	2,330,222.69
管理费用	注释 28	3,132,229.33	3,358,538.49
研发费用	注释 29	2,127,403.53	767,063.49
财务费用	注释 30	62,810.67	46,878.08
其中：利息费用		194,518.75	141,006.10
利息收入		158,754.89	84,466.38
加：其他收益		42,953.6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1	13,808.22	37,541.85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2	-2,008,045.82	679,737.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3	-117,428.0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注释 34	64,817.57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3,878,854.48	2,908,878.48
加：营业外收入	注释 35	34,674.65	72,200.00
减：营业外支出	注释 36	36,164.74	475.27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877,364.39	2,980,603.21
减：所得税费用	注释 37	1,013,391.26	368,165.8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973.13	2,612,437.3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	-	-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973.13	2,612,437.34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	-	-
1.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2,863,973.13	2,612,437.3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 其他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863,973.13	2,612,437.34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863,973.13	2,612,437.34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31
(二) 稀释每股收益 (元/股)		0.15	0.31

法定代表人: 潘建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高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 高瑛

(三) 现金流量表

单位: 元

项目	附注	2020 年	2019 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6,070,237.48	72,746,507.4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975.6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20,545,757.32	845,994.3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6,616,970.41	73,592,501.7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480,676.73	54,219,042.7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026,554.09	6,338,740.38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27,796.17	1,665,396.67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25,885,329.66	6,975,80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2,920,356.65	69,198,988.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386.24	4,393,513.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3,808.22	37,541.8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0,000.00	4,902.9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7,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123,808.22	42,444.7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969,332.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969,332.59	7,244,489.0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845,524.37	-7,202,044.2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7,000,000.00	1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900,000.00	4,56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8,106,149.3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00,000.00	22,666,149.3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4,560,000.00	2,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41,006.10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注释 38	150,000.00	14,508,871.16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0,000.00	16,649,877.2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190,000.00	6,016,272.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	-19,892.4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8,910.61	3,187,848.7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499,987.47	2,312,138.7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1,076.86	5,499,987.47

法定代表人：潘建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瑛

(四) 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 股 东 权 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 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 他 综 合 收 益	专 项 储 备	盈余 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 先 股	永 续 债	其 他								所有者权益合 计
一、上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981,455.16				430,309.04		3,875,878.32	23,287,642.5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12,592,291.64	12,592,291.64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5,000,000.00				3,981,455.16				430,309.04		16,468,169.96	35,879,934.1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7,000,000.00								286,397.31		2,577,575.82	9,863,973.1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863,973.13	2,863,973.1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7,000,000.00											7,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7,000,000.00											7,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86,397.31		-286,397.31		
1. 提取盈余公积								286,397.31		-286,397.31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22,000,000.00				3,981,455.16				716,706.35		19,045,745.78		45,743,907.29
项目	2019 年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 东权益	所有者权 益合 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 公积	减：库 存股	其他 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 公积	一 般 风 险 准 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 续 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000,000.00				3,981,455.16				169,065.31		1,524,684.71		10,675,205.1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 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000,000.00				3,981,455.16				169,065.31		1,524,684.71		10,675,205.1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000,000.00								261,243.73		2,351,193.61		12,612,437.34
(一) 综合收益总额											2,612,437.34		2,612,437.3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 少资本	10,000,000.00												10,000,000.00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0,000,000.00												10,00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 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261,243.73		-261,243.73			
1. 提取盈余公积								261,243.73		-261,243.73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15,000,000.00				3,981,455.16				430,309.04		3,875,878.32		23,287,642.52
----------	---------------	--	--	--	--------------	--	--	--	------------	--	--------------	--	---------------

法定代表人：潘建银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高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高瑛

三、 财务报表附注

一、 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1. 有限公司阶段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为江苏飞扬粉末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飞扬粉末”），系由潘建银、吴波于 2005 年 03 月共同出资组建。组建时注册资本共人民币 50.00 万元，其中：潘建银货币资金出资 3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70.00%，吴波货币资金出资 15.00 万元、占注册资本的 30.00%，上述出资已于 2005 年 03 月 07 日经常州开来联合会计师事务所常开来会验（2005）第 099 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于 2005 年 03 月 08 日领取了常州市工商行政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772013354B 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 股份制改制情况

江苏飞扬粉末科技有限公司开股东会，同意了整体变更设立为股份有限公司的决议。根据发起人协议及公司章程，江苏飞扬粉末科技有限整体变更为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2200.00 万元人民币，各发起人以其拥有的截至 2020 年 05 月 31 日止的净资产折股投入。截至 2020 年 05 月 31 日止，江苏飞扬粉末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后净资产共 8,981,455.16 元，共折合为 5,000,000 股，每股面值 1 元，变更前后各股东出资比例不变。上述事项已于 2019 年 07 月 20 日经中勤万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勤信验字(2019)第 0040 号验资报告验证。本公司于 2018 年 09 月 25 日办理了工商登记手续，并领取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20412772013354B 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3. 本年发生增资情况

根据 2020 年 3 月 3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的原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现变更为 2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原股份总数为 15,000,000 股现变更为 22,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

4. 注册地和总部地址

经过增发新股，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现持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320412772013354B 的营业执照，注册资本为 2200.00 万元，注册地址：武进区遥观镇留道村，总部地址：武进区遥观镇留道村，实际控制人为潘建银。。

(二) 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其他工艺美术及礼仪用品制造行业，主要产品和服务为粉末科技研发、塑料粉末制造。

本公司经营范围：粉末科技研发；塑料粉末制造，化工原料（除危险品）销售；道路货

物运输经营（限《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核定范围）；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会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批准报出。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持续经营

本公司对报告期末起 12 个月的持续经营能力进行了评价，未发现对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怀疑的事项或情况。因此，本财务报表系在持续经营假设的基础上编制。

三、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

(一)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本公司根据生产经营特点确定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存货的计价方法（附注三、十六）、应收款项预期信用损失计提的方法（附注三、十三）、固定资产折旧和无形资产摊销（附注三、十九）、收入的确认时点（附注二十六）等。

2、本公司根据历史经验和其他因素，包括对未来事项的合理预期，对所采用的重要会计估计和关键假设进行持续的评价。下列重要会计估计及关键假设如果发生重大变动，则可能会导致以后会计年度的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的重大影响：

(1) 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预期信用损失。应描述管理层根据其判断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以此来估计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减值准备。如发生任何事件或情况变动，显示公司未必可追回有关余额，则需要使用估计，对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计提准备。若预期数字与原来估计数不同，有关差额则会影响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账面价值，以及在估计变动期间的减值费用。

(2) 存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在资产负债表日对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可变现净值的计算需要利用假设和估计。如果管理层对估计售价及完工时将要发生的成本及费用等进行重新修订，将影响存货的可变现净值的估计，该差异将对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产生影响。

(3) 长期资产减值的估计。应描述管理层在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减值时，主要从以下方面进行评估和分析：(1)影响资产减值的事项是否已经发生；(2)资产继续使用或处置而预期可获得的现金流量现值是否低于资产的账面价值；以及(3)预期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中使用的重要假设是否适当。

公司所采用的用于确定减值的相关假设，如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方法中所采用的盈利状况、折现率及增长率假设发生变化，可能会对减值测试中所使用的现值产生重大影响，并导致公司的上述长期资产出现减值。

(4) 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应描述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的估计是将性质和功能类似的固定资产过往的实际使用寿命与实际净残值作为基础。在固定资产使用过程中，其所处的经济环境、技术环境以及其他环境有可能对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预计净残值产生较大影响。如果固定资产使用寿命与净残值的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管理层将对其进行适当调整。

(5) 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如：本公司对没有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包括现金流量折现法等在内的各种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法律明令限制本公司在特定期限内处置的金融资产，其公允价值是以市场报价为基础并根据该工具的特征进行调整。在估值时，本公司需对诸如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市场波动率和相关性等方面进行估计，这些相关因素假设的变化会对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产生影响。

(6)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7) 所得税。应描述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很多交易和事项的最终税务处理都存在不确定性。在计提所得税时需要作出重大判断。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与最初入账的金额存在差异，该差异将对作出上述最终认定期间的税金金额产生影响。

(8) 收入确认。

(二)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三) 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四)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五) 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六)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3.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购买日是指本公司实际取得对被购买方控制权的日期，即被购买方的净资产或生产经营决策的控制权转移给本公司的日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一般认为实现了控制权的转移：

- ①企业合并合同或协议已获本公司内部权力机构通过。
- ②企业合并事项需要经过国家有关主管部门审批的，已获得批准。
- ③已办理了必要的财产权转移手续。
- ④本公司已支付了合并价款的大部分，并且有能力、有计划支付剩余款项。
- ⑤本公司实际上已经控制了被购买方的财务和经营政策，并享有相应的利益、承担相应的风险。

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4. 为合并发生的相关费用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七)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1. 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2. 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如果站在企业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角度与以本公司或子公司为会计主体对同一交易的认定不同时，从企业集团的角度对该交易予以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1) 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

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A.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B.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C.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D.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八)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

和承担义务。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 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十)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在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导致持有境外经营权益比例降低但不丧失对境外经营控制权时，与该境外经营处置部分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将归属于少数股东权益，不转入当期损益。在处置境外经营为联营企业或合营企业的部分股权时，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报表折算差额，按处置该境外经营的比例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十一) 金融工具

在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

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是以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扣除已偿还的本金，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再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仅适用于金融资产)。

1.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划分为以下三类：

- (1)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 (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1) 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发生减值时或终止确认、修改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除下列情况外,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1)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2) 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后续期间,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本公司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2)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且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则本公司将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列报为应收款项融资,其他此类金融资产列报为其他债权投资,其中:自资产负债表日起一年内到期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原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其他债权投资列报为其他流动资产。

(3)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此类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本公司持有该权益工具投资期间，在本公司收取股利的权利已经确立，与股利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股利的金额能够可靠计量时，确认股利收入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在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项目下列报。

权益工具投资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主要是为了近期出售；初始确认时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资产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近期实际存在短期获利模式；属于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定义的以及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除外）。

(4)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不符合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或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条件、亦不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均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5)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在初始确认时，本公司为了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单项金融资产为基础不可撤销地将金融资产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混合合同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且其主合同不属于以上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可以将其整体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工具。但下列情况除外：

- 1) 嵌入衍生工具不会对混合合同的现金流量产生重大改变。
- 2) 在初次确定类似的混合合同是否需要分拆时，几乎不需分析就能明确其包含的嵌入衍生工具不应分拆。如嵌入贷款的提前还款权，允许持有人以接近摊余成本的金额提前偿还贷款，该提前还款权不需要分拆。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将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以及与此类金融资产相关的股利和利息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资产根据其流动性在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项目列报。

2.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

益工具。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其他金融负债、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

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此类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交易性金融负债：承担相关金融负债的目的主要是为了在近期內出售或回购；属于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模式；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符合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除外。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

在初始确认时，为了提供更相关的会计信息，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 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

2) 根据正式书面文件载明的企业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以公允价值为基础对金融负债组合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进行管理和业绩评价，并在企业内部以此为基础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本公司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除非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2) 其他金融负债

除下列各项外，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或摊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3) 不属于本条前两类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以及不属于本条第 1) 类情形的以低于市场利率贷款的贷款承诺。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发行方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不属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

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损失准备金额以及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担保期内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孰高进行计量。

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1) 金融资产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 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 2) 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该转移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规定。

(2)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

本公司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或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

4.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本公司在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评估其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的程度，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转移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则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

(3) 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风险和报酬的（即除本条(1)、(2)之外的其他情形），则根据其是否保留了对金融资产的控制，分别下列情形处理：

1) 未保留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将转移中产生或保留的权利和义务单独确认为资产或负债。

2) 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则按照其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相关负债。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本公司承担的被转移金融资产价值变动风险或报酬的程度。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

(1)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2)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且该被转移部分整体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转移前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继续确认部分(在此种情形下,所保留的服务资产应当视同继续确认金融资产的一部分)之间,按照转移日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除非该项金融资产存在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期。对于针对资产本身的限售的金融资产,按照活跃市场的报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金融资产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活跃市场的报价包括易于且可定期从交易所、交易商、经纪人、行业集团、定价机构或监管机构等获得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报价,且能代表在公平交易基础上实际并经常发生的市场交易。

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尽可能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6.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及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会计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

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其中，对于本公司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应按照该金融资产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折现。

对由收入准则规范的交易形成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将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变动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即使该资产负债表日确定的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小于初始确认时估计现金流量所反映的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也将预期信用损失的有利变动确认为减值利得。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和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以外的其他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并按照下列情形分别计量其损失准备、确认预期信用损失及其变动：

（1）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2）如果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则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3）如果该金融工具自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该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其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金融工具信用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除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外，信用损失准备抵减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对于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信用损失准备，不减少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本公司在上一会计期间已经按照相当于金融工具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了损失准备，但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该金融工具已不再属于自初始确认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情形的，本公司在当期资产负债表日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该金融工具的损失准备，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转回金额作为减值利得计入当期损益。

（1）信用风险显著增加

本公司利用可获得的合理且有依据的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财务担保合同，本公司在应用金融工具减值规定时，将本公司成为做出不可撤销承诺的一方之日作为初始确认日。

本公司在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时会考虑如下因素：

- 1) 债务人经营成果实际或预期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2) 债务人所处的监管、经济或技术环境是否发生显著不利变化；
- 3) 作为债务抵押的担保物价值或第三方提供的担保或信用增级质量是否发生显著变化，这些变化预期将降低债务人按合同规定期限还款的经济动机或者影响违约概率；
- 4) 债务人预期表现和还款行为是否发生显著变化；
- 5) 本公司对金融工具信用管理方法是否发生变化等。

于资产负债表日，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本公司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如果金融工具的违约风险较低，借款人在短期内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并且即使较长时期内经济形势和经营环境存在不利变化，但未必一定降低借款人履行其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则该金融工具被视为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

(2) 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金融资产已发生信用减值的证据包括下列可观察信息：

- 1)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2) 债务人违反合同，如偿付利息或本金违约或逾期等；
- 3) 债权人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考虑，给予债务人在任何其他情况下都不会做出的让步；
- 4)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5)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6)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3)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在评估预期信用损失时，考虑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本公司以共同信用风险特征为依据，将金融工具分为不同组合。本公司采用的共同信用风险特征包括：金融工具类型、账龄组合、逾期账龄组合等。相关金融工具的单项评估标准和组合信用风险特征详见相关金融工具的会计政策。

本公司按照下列方法确定相关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

- 1) 对于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差额的现值。
- 2) 对于财务担保合同，信用损失为本公司就该合同持有人发生的信用损失向其做出赔

付的预计付款额，减去本公司预期向该合同持有人、债务人或任何其他方收取的金额之间差额的现值。

3) 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已发生信用减值但并非购买或源生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信用损失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与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之间的差额。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4) 减记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的，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这种减记构成相关金融资产的终止确认。

7. 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十二) 应收票据

本公司对 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一) 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 应收票据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 应 收 票 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无风险银行承兑票据组合	出票人具有较高的信用评级，历史上未发生票据违约，信用损失风险极低，在短期内履行其支付合同现金流量义务的能力很强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商业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期计量坏账准备

(十三) 应收账款

本公司对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二) 6.金融工具减值。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

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组合一：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与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或者股东
组合二：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按账龄组合

(十四) 应收款项融资

本公司对应收款项融资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十五) 其他应收款

本公司对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十一）6.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对单项金额重大且在初始确认后已经发生信用减值的其他应收款单独确定其信用损失。

当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充分证据时，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判断，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关联方组合	不计提信用减值损失	与企业存在关联关系的企业或者股东
账龄分析法组合	按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提	按账龄组合

(十六) 存货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 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计价。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

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3) 其他周转材料采用一次转销法摊销。

(十七) 持有待售

1. 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并已获得监管部门批准，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

确定的购买承诺，是指本公司与其他方签订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购买协议，该协议包含交易价格、时间和足够严厉的违约惩罚等重要条款，使协议出现重大调整或者撤销的可能性极小。

2. 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不计提折旧或摊销，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的，应当将账面价值减记至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持有待售资产减值准备。

对于取得日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在初始计量时比较假定其不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情况下的初始计量金额和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以两者孰低计量。

上述原则适用于所有非流动资产，但不包括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公允价值减去出售费用后的净额计量的生物资产、职工薪酬形成的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由金融工具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金融资产、由保险合同相关会计准则规范的保险

合同所产生的权利。

(十八) 长期股权投资

1. 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四 / （六）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 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 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 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 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 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 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 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

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应对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十九) 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固定资产初始计量

本公司固定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1) 外购的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买价、进口关税等相关税费，以及为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2) 自行建造固定资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3) 投资者投入的固定资产，按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的价值作为入账价值，但合同或协议约定价值不公允的按公允价值入账。

(4) 购买固定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固定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实际支付的价款与购买价款的现值之间的差额，除应予资本化的以外，在信用期间内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后续计量及处置

(1) 固定资产折旧

固定资产折旧按其入账价值减去预计净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对计提了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则在未来期间按扣除减值准备后的账面价值及依据尚可使用年限确定折旧额；已提足折旧仍继续使用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

利用专项储备支出形成的固定资产，按照形成固定资产的成本冲减专项储备，并确认相同金额的累计折旧，该固定资产在以后期间不再计提折旧。

本公司根据固定资产的性质和使用情况，确定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并在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各类固定资产的折旧方法、折旧年限和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5	9.50-19.0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办公设备	年限平均法	2-5	5	19.00-47.50

(2) 固定资产的后续支出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固定资产处置

当固定资产被处置、或者预期通过使用或处置不能产生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固定资产。固定资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

当期损益。

4.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 (1) 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
- (2) 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
- (3) 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
- (5) 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

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

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二十) 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初始计量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2. 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二十一) 借款费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本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

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按年年初期末简单）平均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二十二)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包括……。

1. 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 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根据合同确定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如下：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3. 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 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 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 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 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 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 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的资本化时点：达到预定用途。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二十三) 合同负债

本公司将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部分确认为合同负债。

(二十四)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 短期薪酬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 离职后福利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

本公司的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和年金计划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 辞退福利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时和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因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给予补偿而产生的负债，同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向接受内部退休安排的职工提供内退福利。内退福利是指，向未达到国家规定的退休年龄、经本公司管理层批准自愿退出工作岗位的职工支付的工资及为其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本公司自内部退休安排开始之日起至职工达到正常退休年龄止，向内退职工支付内部退养福利。对于内退福利，本公司比照辞退福利进行会计处理，在符合辞退福利相关确认条件时，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期间拟支付的内退职工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确认为负债，一次性计入当期损益。内退福利的精算假设变化及福利标准调整引起的差异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五) 预计负债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二十六) 收入

本公司的收入主要来源于如下业务类型：销售粉末的商品。

1. 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

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公司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

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本公司在合同开始日即对合同进行评估，识别该合同所包含的各单项履约义务，并确定各单项履约义务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某一时点履行。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本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公司根据商品和劳务的性质，采用产出法/投入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产出法是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投入法是根据公司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2. 特定交易的收入处理原则

（1）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合同

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按照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即，不包含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收入，按照预期因销售退回将退还的金额确认负债。

销售商品时预期将退回商品的账面价值，扣除收回该商品预计发生的成本（包括退回商品的价值减损）后的余额，在“应收退货成本”项下核算。

（2）附有质量保证条款的合同

评估该质量保证是否在向客户保证所销售商品符合既定标准之外提供了一项单独的服务。公司提供额外服务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按照收入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质量保证责任按照或有事项的会计准则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3）附有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销售合同

公司评估该选择权是否向客户提供了一项重大权利。提供重大权利的，则作为单项履约义务，将交易价格分摊至该履约义务，在客户未来行使购买选择权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或者该选择权失效时，确认相应的收入。客户额外购买选择权的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则综合考虑客户行使和不行使该选择权所能获得的折扣的差异、客户行使该选择权的可能性等全部相关信息后，予以合理估计。

（4）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的合同

评估该知识产权许可是否构成单项履约义务，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进一步确定其是在某一时段内履行还是在某一时点履行。向客户授予知识产权许可，并约定按客户实际销售或使用情况收取特许权使用费的，则在下列两项孰晚的时点确认收入：客户后续销售或使用行为实际发生；公司履行相关履约义务。

（5）售后回购

1) 因与客户的远期安排而负有回购义务的合同：这种情况下客户在销售时点并未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因此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进行相应的会计处理。其中，回购价格低于原售价的视为租赁交易，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对租赁的相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回购价格不低于原售价的视为融资交易，在收到客户款项时确认金融负债，并将该款项和回购价格的差额在回购期间内确认为利息费用等。公司到期未行使回购权利的，则在该回购权利到期时终止确认金融负债，同时确认收入。

2) 应客户要求产生的回购义务的合同：经评估客户具有重大经济动因的，将售后回购作为租赁交易或融资交易，按照本条 1) 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将其作为附有销售退回条款的销售交易进行处理。

（6）向客户收取无需退回的初始费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或接近合同开始）日向客户收取的无需退回的初始费应当计入交易价格。公司经评估，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并且该商品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转让该商品时，按照分摊至该商品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相关，但该商品不构成单项履约义务的，则在包含该商品的单项履约义务履行时，按照分摊至该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该初始费与向客户转让已承诺的商品不相关的，该初始费则作为未来将转让商品的预收款，在未来转让该商品时确认为收入。

3. 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

本公司销售收入确认的具体方法如下：

(1) 本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粉末的商品交易，客户自提产品的，公司已根据合同约定将产品交付给购货方，购货方在公司仓库提取产品并在出库单上签字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销售产品需要运输的，在送达客户指定地点，购货方在送货单上签字且产品销售收入金额已确定，已经收回货款或取得收款凭证且相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产品相关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二十七) 合同成本

1. 合同履约成本

本公司对于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 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 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 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该资产根据其初始确认时摊销期限是否超过一个正常营业周期在存货或其他非流动资产中列报。

2. 合同取得成本

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增量成本是指本公司不取得合同就不会发生的成本，如销售佣金等。对于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的，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 合同成本摊销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在履约义务履行的时点或按照履约义务的履约进度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4. 合同成本减值

上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账面价值高于本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应当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上述两项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二十八) 政府补助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补助对象的政府补助，公司根据实际补助对象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相关判断依据说明详见本财务报表附注六之递延收益/营业外收入项目注释。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 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 1 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 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根据经济业务的实质，确定某一类政府补助业务应当采用总额法还是净额法进行会计处理。通常情况下，本公司对于同类或类似政府补助业务只选用一种方法，且对该业务一贯地运用该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应当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所建造或购买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企业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收到与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借款费用；取得贷款银行提供的政策性优惠利率贷款的，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二十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 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三十) 租赁

如果租赁条款在实质上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转移给承租人,该租赁为融资租赁,其他租赁则为经营租赁。

1. 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1) 经营租入资产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经营租出资产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融资租入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详见本附注四 / (十七) 固定资产。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三十一) 终止经营

本公司将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且该组成部分已经处置或划归为持有待售类别的、能够单独区分的组成部分确认为终止经营组成部分：

(1) 该组成部分代表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

(2) 该组成部分是拟对一项独立的主要业务或一个单独的主要经营地区进行处置的一项相关联计划的一部分。

(3) 该组成部分是专为转售而取得的子公司。

终止经营的减值损失和转回金额等经营损益及处置损益作为终止经营损益在利润表中列示。

(三十二) 重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的变更

1. 会计政策变更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首次执行该准则应当根据累积影响数调整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无需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不要求追溯调整。	无需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财政部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根据相关新旧准则衔接规定，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首次执行日执行新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追溯调整本报告期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

2. 会计估计变更

本报告期主要会计估计未发生变更。

3、2020 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资产负债表：

项目	2019-12-31	2020-1-1	调整数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370,629.47	16,370,629.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00,000.00	2,000,00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68,537.93	568,537.93	
应收账款	16,457,351.65	16,457,351.65	
应收账款融资			
预付款项	1,277,981.65	1,277,981.65	
其他应收款	74,634.23	74,634.2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3,095,110.28	3,095,110.28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39,844,245.21	39,844,245.21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项目	2019-12-31	2020-1-1	调整数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6,642,282.57	6,642,282.57	
在建工程	3,236,275.52	3,236,275.5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3,291,678.76	3,291,678.76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9,712.84	1,159,712.84	
其他非流动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329,949.69	15,329,949.69	
资产总计	55,174,194.90	55,174,194.9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560,000.00	4,560,000.00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10,870,642.00	10,870,642.00	
应付账款	14,302,030.25	14,302,030.25	
预收款项	1,255,398.72		-1,255,398.72
合同负债		1,255,398.72	1,255,398.72
应付职工薪酬	457,426.65	457,426.65	
应交税费	261,649.25	261,649.25	
其他应付款	179,405.51	179,405.51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项目	2019-12-31	2020-1-1	调整数
流动负债合计	31,886,552.38	31,886,552.3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负债合计	31,886,552.38	31,886,552.38	
股东权益：			
股本	15,000,000.00	1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81,455.16	3,981,455.16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430,309.04	430,309.04	
未分配利润	3,875,878.32	3,875,878.32	
股东权益合计	23,287,642.52	23,287,642.52	
负债和股东权益合计	55,174,194.90	55,174,194.90	

四、 税项

(一) 公司主要税种和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增值税	境内销售；提供加工、修理修配劳务；	13%	注 1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备注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教育费附加	实缴流转税税额	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	
房产税	按照房产原值的 70%（或租金收入）为纳税基准	12%， 1.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注释1. 货币资金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89,308.34	10,232.41
银行存款	1,451,768.52	5,489,755.06
其他货币资金	10,635,245.00	10,870,642.00
未到期应收利息		
合计	12,176,321.86	16,370,629.47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有潜在收回风险的款项。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0,635,245.00	10,870,642.00
合计	10,635,245.00	10,870,642.00

注释2. 交易性金融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4,000,000.00	2,000,000.00
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其他	4,000,000.00	2,000,000.00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小计		
债务工具投资		
混合工具		
其他		
合计	4,000,000.00	2,0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说明：

该产品为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推出的理财产品，产品名称：富江南之安润化币 01D 计划 A1810 期 01，产品代码：A181001。

注释3.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568,537.93
合计		568,537.93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无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 应收票据其他说明 无

注释4. 应收账款

1. 按账龄披露应收账款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9,378,714.04	20,497,976.74
1—2 年		117,940.53
2—3 年	509,016.98	22,536.00
3 年以上		216,593.78
小计	29,887,731.02	20,855,047.05
减：坏账准备	6,384,759.79	4,397,695.40
合计	23,502,971.23	16,457,351.65

2.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29,887,731.02	100.00	6,384,759.79	21.36	23,502,971.23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9,887,731.02	100.00	6,384,759.79	21.36	23,502,971.23
合计	29,887,731.02	100.00	6,384,759.79	21.36	23,502,971.23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 应收账款	20,855,047.05	100.00	4,397,695.40	21.09	16,457,351.65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20,855,047.05	100.00	4,397,695.40	21.09	16,457,351.65
合计	20,855,047.05	100.00	4,397,695.40	21.09	16,457,351.65

3.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1) 账龄组合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9,378,714.04	5875742.81	20.00
1—2 年			
2—3 年	509,016.98	509,016.98	100.00
3 年以上			
合计	29,887,731.02	6,384,759.79	21.36

续：

账龄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20,497,976.74	4,099,595.35	20.00
1—2 年	117,940.53	58,970.27	50.00
2—3 年	22,536.00	22,536.00	100.00
3 年以上	216,593.78	216,593.78	100.00
合计	20,855,047.05	4,397,695.40	

4.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情况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变动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应收账款	4,397,695.40	1,987,064.39				6,384,759.79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4,397,695.40	1,987,064.39				6,384,759.79
合计	4,397,695.40	1,987,064.39				6,384,759.79

5.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江苏沃得家俬有限公司	4,626,394.51	15.48	925,278.90
江苏万隆特种货柜有限公司	2,761,944.81	9.24	552,388.96
江苏美勒家具有限公司	1,407,592.12	4.71	281,518.42
常州市双爱家私股份有限公司	1,297,700.00	4.34	259,540.00
江阴市新万沅机件有限公司	1,268,152.01	4.24	253,630.40
合计	11,361,783.45	38.01	2,272,356.68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无

8.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无

注释5. 应收款项融资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234,733.30	
合计	1,234,733.30	

注释6. 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1,837,836.17	99.76	1,132,526.28	88.62
1 至 2 年	4,486.84	0.24	5,600.77	0.44
2 至 3 年	0.77	0.00	139,854.60	10.94
3 年以上		100.00		
合计	1,842,323.78	100.00	1,277,981.65	100.00

2. 账龄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无超过一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账款

3.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武进区前黄云筑建筑有限公司	600,000.00	32.57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0,000.00	19.54
常州晋陵电力实业有限公司	262,867.00	14.27
常州市武进区遥观通顺装璜材料商店	200,000.00	10.86
国网江苏省电力有限公司常州供电分公司	152,473.10	8.28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总额的比例(%)
合计	1,575,340.10	85.51

注释7. 其他应收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4,217.92	74,634.23
合计	44,217.92	74,634.23

(一) 其他应收款

1. 按账龄披露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23,597.12	61,630.45
1—2 年	50,680.45	50,659.74
2—3 年	28,577.74	2,500.00
3 年以上	203,500.00	201,000.00
小计	306,355.31	315,790.19
减：坏账准备	262,137.39	241,155.96
合计	44,217.92	74,634.23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保证金	201,000.00	223,082.00
代垫款	100,955.31	77,358.19
备用金	4,400.00	15,350.00
合计	306,355.31	315,790.19

3. 按坏账准备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06,355.31	100.00	262,137.39	85.57	44,217.92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06,355.31	100.00	262,137.39	85.57	44,217.92

类别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合计	306,355.31	100.00	262,137.39	85.57	44,217.92

续：

类别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315,790.19	100.00	241,155.96	76.37	74,634.23
其中：关联方组合					
账龄组合	315,790.19	100.00	241,155.96	76.37	74,634.23
合计	315,790.19	100.00	241,155.96	76.37	74,634.23

4. 按组合计提预期信用损失的其他应收款

(1) 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按照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账龄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3,597.12	4,719.42	20.00
1—2 年	50,680.45	25,340.23	50.00
2—3 年	28,577.74	28,577.74	100.00
3 年以上	203,500.00	203,500.00	100.00
合计	306,355.31	262,137.39	

续

逾期天数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61,630.45	12,326.09	20.00
1—2 年	50,659.74	25,329.87	50.00
2—3 年	2,500.00	2,500.00	100.00
3 年以上	201,000.00	201,000.00	100.00
合计	315,790.19	241,155.96	

5. 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	------	------	------	----

	未来 12 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未发生信 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 用损失(已发生信 用减值)	
期初余额	241,155.96			241,155.96
期初余额在本期	241,155.96			241,155.96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20,981.43			20,981.43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262,137.39			262,137.39

6. 本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7.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名称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 款期末余额 的比例(%)	坏账准备 期末余额
质保金-四季沐歌	保证金	200,000.00	3 年以上	65.28	200,000.00
个人所得税	代垫款	75,123.92	1-2 年: 48,780.45 元; 2-3 年: 26,343.47 元	24.52	50,733.70
社保-个人	代垫款	21,981.12	1 年以内	7.18	4,396.22
前台备用金	备用金	4,400.00	1-2 年: 1,900.00 元; 3 年以上: 2,500.00 元	1.44	3,450.00
公积金-个人	代垫款	1,616.00	1 年以内	0.53	323.20
合计		303,121.04		98.95	258,903.12

8. 本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9.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情况

10.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注释8. 存货

1. 存货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3,903,805.64		3,903,805.64	2,206,248.66		2,206,248.66
库存商品	3,457,577.23	117,428.06	3,340,149.17	888,861.62		888,861.62
发出商品	559,399.18		559,399.18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7,920,782.05		7,803,353.99	3,095,110.28		3,095,110.28

注释9. 固定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7,042,720.37	6,642,282.57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042,720.37	6,642,282.57

注：上表中的固定资产是指扣除固定资产清理后的固定资产。

（一）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934,715.24	5,922,363.10	2,783,372.37	980,666.37	92,283.08	12,713,400.16
2. 本期增加金额	94,827.59	1,177,226.39	397,867.26	21,008.59		1,690,929.83
购置	94,827.59	952,844.25	397,867.26	21,008.59		1,466,547.69
调整		224,382.14				224,382.14
3. 本期减少金额			860,930.00	224,382.14		1,085,312.14
处置			860,930.00			860,930.00
调整				224,382.14		224,382.14
4. 期末余额	3,029,542.83	7,099,589.49	2,320,309.63	777,292.82	92,283.08	13,319,017.85
二. 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6,156.00	3,281,868.91	1,787,884.90	807,891.38	77,316.40	6,071,117.59
2. 本期增加金额	170,996.40	680,716.60	303,086.54	73,662.99	7,763.88	1,236,226.41
本期计提	170,996.40	467,553.58	303,086.54	73,662.99	7,763.88	1,023,063.39
调整		213,163.02				213,163.02
3. 本期减少金额			817,883.50	213,163.02		1,031,046.52
处置			817,883.50			817,883.50
调整				213,163.02		213,163.02
4. 期末余额	287,152.40	3,962,585.51	1,273,087.94	668,391.35	85,080.28	6,276,297.48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设备	办公家具	合计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42,390.43	3,137,003.98	1,047,221.69	108,901.47	7,202.80	7,042,720.37
2. 期初账面价值	2,818,559.24	2,640,494.19	995,487.47	172,774.99	14,966.68	6,642,282.57

2. 期末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无

3. 期末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无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无

5. 期末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无

注释10. 在建工程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1,819,224.50	3,236,275.52
合计	11,819,224.50	3,236,275.52

注：上表中的在建工程是指扣除工程物资后的在建工程。

（一）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1 万吨新型粉末生产车间项目	11,819,224.50		11,819,224.50	3,236,275.52		3,236,275.52
合计	11,819,224.50		11,819,224.50	3,236,275.52		3,236,275.52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工程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	本期其他减少	期末余额
1 万吨新型粉末生产车间项目	3,236,275.52	8,582,948.98			11,819,224.50
合计	3,236,275.52	8,582,948.98			11,819,224.50

续：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万元)	工程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1 万吨新型粉末生产车间项目	1,533.69	77.06	77.06				自筹资金

工程项目名称	预算数 (万元)	工程投入 占预算比 例(%)	工程进 度(%)	利息资本化累 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 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 息资本 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1,533.69	77.06	77.06				

注释11. 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合计
一. 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379,625.10	3,379,625.10
2. 本期增加金额		
购置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3,379,625.10	3,379,625.10
二. 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87,946.34	87,946.34
2. 本期增加金额	67,592.52	67,592.52
本期计提	67,592.52	67,592.52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155,538.86	155,538.86
三. 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处置		
4. 期末余额		
四. 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3,224,086.24	3,224,086.24
2. 期初账面价值	3,291,678.76	3,291,678.76

注释1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6,764,325.24	1,691,081.31	4,638,851.36	1,159,712.84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可抵扣亏损				
合计	6,764,325.24	1,691,081.31	4,638,851.36	1,159,712.84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无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明细：本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无

5.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说明：无

注释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类别及内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款	3,493,300.00	1,000,000.00
合计	3,493,300.00	1,0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的说明：

本公司与华威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于 2018 年 9 月份签订粉末涂料生产线（设备）订购合同，价税合计为人民币 550.00 万元。

注释14. 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3,900,000.00	4,560,000.00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未到期应付利息		
合计	3,900,000.00	4,560,000.00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无

3. 短期借款说明

抵押借款抵押物情况：①本公司短期借款为抵押借款，抵押合同编号：01050132020720014，抵押期间：2020年4月27日至2025年4月27日，抵押物为江苏飞扬粉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房产及土地使用权：苏（2019）常州市不动产第2007579号，最高抵押额为390万元整。

注释15. 应付票据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0,635,245.00	10,870,642.00
商业承兑汇票		
合计	10,635,245.00	10,870,642.00

注释16. 应付账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材料款	14,436,956.82	10,755,994.17
暂估应付账款		3,389,867.27
设备款	173,193.86	155,528.85
服务费	6,000.00	
保险费	1,639.96	639.96
合计	14,617,790.64	14,302,030.25

1.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应付账款：无

注释17. 合同负债

1. 合同负债情况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货款	221,975.42	1,255,398.72
合计	221,975.42	1,255,398.72

注释18. 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短期薪酬	457,426.65	6,811,498.88	6,395,934.01	872,991.52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1,086.00	31,086.00	
辞退福利				
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457,426.65	6,842,584.88	6,427,020.01	872,991.52

2. 短期薪酬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457,426.65	6,364,220.63	5,948,655.76	872,991.52
职工福利费		271,013.63	271,013.63	
社会保险费		155,595.92	155,595.92	
其中：基本医疗保险费		136,167.52	136,167.52	
补充医疗保险				
工伤保险费		1,507.00	1,507.00	
生育保险费		17,921.40	17,921.40	
住房公积金		19,392.00	19,392.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76.70	1,276.70	
合计	457,426.65	6,811,498.88	6,395,934.01	872,991.5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基本养老保险		30,144.00	30,144.00	
失业保险费		942.00	942.00	
合计		31,086.00	31,086.00	

注释19. 应交税费

税费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148,775.08	146,483.25
企业所得税	1,193,625.52	74,771.14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944.14	7,324.17
教育费附加	6,566.48	4,394.50
地方教育费附加	4,377.66	2,929.67
房产税	43,070.92	8,578.99
土地使用税	10,836.92	10,836.92
印花税	3,733.10	3,896.60
环境保护税		2,434.01
工会经费	4,800.00	
合计	1,426,729.82	261,649.25

注释20. 其他应付款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79,405.51
合计		179,405.51

（一）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付款

款项性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关联方资金		150,000.00
预提费用		29,405.51
合计		179,405.51

2. 账龄超过一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无

注释21. 股本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潘建银	4,500,000.00	2,100,000.00					6,600,000.00
吴波	4,500,000.00	2,100,000.00					6,600,000.00
潘欣宜	6,000,000.00	2,800,000.00					8,800,000.00
股份总数	15,000,000.00	7,000,000.00					22,000,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根据 2020 年 3 月 3 日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的议案》，公司的原注册资本 1500 万元人民币现变更为 2200 万元人民币。公司原股份总数为 15,000,000 股变更为 22,000,000 股，全部为普通股。变更后公司股东持股比例为：潘建银持股 660.00 万股，持股比例 30.00%；潘欣怡持股 880.00 万股，持股比例 40.00%；吴波持股 660.00 万股，持股比例 30.00%。

注释22. 资本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其他资本公积	3,981,455.16			3,981,455.16
合计	3,981,455.16			3,981,455.16

注释23. 盈余公积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430,309.04	286,397.31		716,706.35
合计	430,309.04	286,397.31		716,706.35

盈余公积说明：

根据 2020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计提 10.00%法定盈余公积 286,397.31 元。

注释24. 未分配利润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	----	------------

项目	金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3,875,878.32	—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12,592,291.64	—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16,468,169.96	—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863,973.13	—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286,397.31	1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19,045,745.78	

1. 期初未分配利润调整说明:无

2. 未分配利润的其他说明:无

注释25.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1. 营业收入、营业成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8,818,025.89	54,689,214.42	61,615,187.07	52,660,264.04
其他业务	7,619.04		24,020.04	20,210.52
合计	68,825,644.93	54,689,214.42	61,639,207.11	52,680,474.56

2. 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

项目	本期发生额
江苏沃得家俬有限公司	7,447,971.83
常州明昌钢具机械有限公司	4,195,873.17
江苏万隆特种货柜有限公司	4,009,423.64
常州格腾汽车零部件制造有限公司	2,752,983.64
常州市双爱家私股份有限公司	2,553,628.36
合计	20,959,880.64

注释26. 税金及附加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59,957.23	74,668.84
教育费附加	59,957.23	74,668.84
房产税	69,287.89	34,829.56
土地使用税	43,347.68	43,347.68
印花税	16,169.60	21,174.20
环境保护税	64,548.58	15,741.50
合计	313,268.21	264,430.62

税金及附加的其他说明：本公司城市维护建设税为 5%，教育费附加与地方教育费附加合计为 5%。

注释27. 销售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装卸费		470,449.19
职工薪酬	1,316,900.00	694,203.70
车辆费	402,569.95	399,674.66
快递费	29,073.59	34,954.06
保险费	56,297.08	40,382.80
广告策划费		31,829.50
业务招待费	406,043.91	333,946.71
差旅费	369,279.23	324,782.07
其他	37,806.06	
合计	2,617,969.82	2,330,222.69

注释28. 管理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业务招待费	58,342.64	119,530.22
职工薪酬	1,701,675.42	1,864,095.39
车辆费	165,459.61	328,714.76
固定资产折旧	284,256.11	405,717.79
无形资产摊销	67,592.52	67,592.52
保险费	39,758.14	58,882.33
办公费	70,281.64	78,511.99
差旅费	25,378.22	35,967.54
中介机构服务费用	578,964.91	351,401.44
诉讼费	24,350.00	
其他	116,170.12	48,124.51
合计	3,132,229.33	3,358,538.49

注释29. 研发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材料费	691,712.65	81,310.72
人工费	1,310,623.64	665,276.57
折旧费	125,067.24	20,476.20
合计	2,127,403.53	767,063.49

注释30. 财务费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94,518.75	141,006.10
减：利息收入	158,754.89	84,466.38
汇兑损益	11,341.61	-19,892.42
银行手续费	15,705.20	10,230.78
合计	62,810.67	46,878.08

注释31. 投资收益**1. 投资收益明细情况**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3,808.22	37,541.85
合计	13,808.22	37,541.85

注释32. 信用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坏账损失	-2,008,045.82	679,737.45
合计	-2,008,045.82	679,737.45

注释33. 资产减值损失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存货跌价	-117,428.06	
合计	-117,428.06	

注释34. 资产处置收益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或损失	64,817.57	
合计	64,817.57	

注释35. 营业外收入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与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		42,200.00	
个税手续费返还			
其他	34,674.65	30,000.00	
合计	34,674.65	72,200.00	

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经济奖励项目资金		30,00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度商务发展专项资金		12,200.00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与收益相关
以工代训补贴			与收益相关
其他	34,674.65		
合计	34,674.65	42,200.00	

注释36. 营业外支出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本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久悬未决支出			
非常损失	36,164.74		
其他		475.27	
合计	36,164.74	475.27	

注释37. 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所得税费用	1,544,759.73	198,231.50
递延所得税费用	-531,368.47	169,934.37
合计	1,013,391.26	368,165.87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3,877,364.3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969,341.10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2,388.49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46,438.66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所得税费用	1,013,391.27

注释38. 现金流量表附注

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0,344,061.38	689,328.00
政府补贴收入及其他	42,941.05	72,200.00
银行利息收入	158,754.89	84,466.38
合计	20,545,757.32	845,994.38

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23,313,353.70	4,536,813.77
销售和管理费用支出	2,557,815.94	2,287,758.05
手续费	14,160.02	151,236.88
合计	25,885,329.66	6,975,808.70

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7,000,000.00	
合计	7,000,000.00	

4.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理财产品	9,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	

5.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8,106,149.35
合计		8,106,149.35

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资金拆借	150,000.00	14,508,871.16
合计	150,000.00	14,508,871.16

注释3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2,863,973.13	2,612,437.34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08,045.82	-679,737.45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资产减值准备	117,428.0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1,454.19	445,365.45
无形资产摊销	67,592.52	67,592.5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 (收益以“一”号填列)	-64,817.57	416.85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	
财务费用(收益以“一”号填列)	194,518.75	141,006.10
投资损失(收益以“一”号填列)	-13,808.22	37,541.85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81,630.11	169,934.37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4,825,671.77	-176,697.7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一”号填列)	-2,640,523.46	2,411,344.36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一”号填列)	-4,919,947.58	-635,690.3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303,386.24	4,393,513.3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541,076.86	5,499,987.47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5,499,987.47	2,312,138.77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958,910.61	3,187,848.70

2.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541,076.86	5,499,987.47
其中：库存现金	89,308.34	10,232.4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451,768.52	5,489,755.0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41,076.86	5,499,987.47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注释40. 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0,635,245.00	10,870,642.00	承兑保证金
合计	10,635,245.00	10,870,642.00	

注释41. 政府补助**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政府补助种类	2020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34,674.65	34,674.65	详见附注五注释 32
合计	34,674.65	34,674.65	

政府补助种类	2019 年度		
	本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备注
计入营业外收入的政府补助	42,200.00	42,200.00	详见附注五注释 32
合计	42,200.00	42,200.00	

六、 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披露

本公司的主要金融工具包括货币资金、借款、应收款项、应付款项等。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市场风险。与这些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以及本公司为降低这些风险所采取的风险管理政策如下所述：

董事会负责规划并建立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架构，制定本公司的风险管理政策和相关指引并监督风险管理措施的执行情况。本公司已制定风险管理政策以识别和分析本公司所面临的风险，这些风险管理政策对特定风险进行了明确规定，涵盖了市场风险、信用风险和流动性风险管理等诸多方面。本公司定期评估市场环境及本公司经营活动的变化以决定是否对风险管理政策及系统进行更新。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由风险管理委员会按照董事会批准的政策开展。风险管理委员会通过与本公司其他业务部门的紧密合作来识别、评价和规避相关风险。本公司内部审计部门就风险管理控制及程序进行定期的审核，并将审核结果上报本公司的审计委员会。本公司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一）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交易对手未能履行合同义务而导致本公司产生财务损失的风险，管理层已制定适当的信用政策，并且不断监察这些信用风险的敞口。

本公司已采取政策只与信用良好的交易对手进行交易。另外，本公司基于对客户的财务

状况、从第三方获取担保的可能性、信用记录及其它因素诸如目前市场状况等评估客户的信用资质并设置相应信用期。本公司对应收票据、应收账款余额及收回情况进行持续监控，对于信用记录不良的客户，本公司会采用书面催款、缩短信用期或取消信用期等方式，以确保本公司不致面临重大信用损失。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金融资产的回收情况，以确保相关金融资产计提了充分的预期信用损失准备。

本公司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于交易对手违约，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资产负债表中每项金融资产的账面金额。

本公司持有的货币资金主要存放于国有控股银行和其他大中型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管理层认为这些商业银行具备较高信誉和资产状况，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不会产生因对方单位违约而导致的任何重大损失。本公司的政策是根据各知名金融机构的市场信誉、经营规模及财务背景来控制存放当中的存款金额，以限制对任何单个金融机构的信用风险金额。

作为本公司信用风险资产管理的一部分，本公司利用账龄来评估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减值损失。本公司的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涉及大量客户，账龄信息可以反映这些客户对于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的偿付能力和坏账风险。本公司根据历史数据计算不同账龄期间的历史实际坏账率，并考虑了当前及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如国家 GDP 增速、基建投资总额、国家货币政策等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得出预期损失率。对于长期应收款，本公司综合考虑结算期、合同约定付款期、债务人的财务状况和债务人所处行业的经济形势，并考虑上述前瞻性信息进行调整后对于预期信用损失进行合理评估。

本报告期末公司相关资产的账面余额与预期信用减值损失情况如下：

账龄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应收款项融资	1,234,733.30	
应收账款	29,887,731.02	6,384,759.79
其他应收款	306,355.31	262,137.39
合计	31,428,819.63	5,864,848.54

（二）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与主要业务往来银行订立融资额度授信协议，为本公司履行与商业票据相关的义务提供支持。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已拥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的银行授信额度，金额 390 万元，其中：已使用授信金额为 390 万元。

（三）市场风险

1. 汇率风险

本公司的主要经营位于中国境内，主要业务以人民币结算。但本公司有少量的出口业务，未来的外币交易（外币资产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汇率风险。本公司财务部

门负责监控公司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汇率风险。

2. 利率风险

本公司的利率风险主要产生于银行借款。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公司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公司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

本公司财务部门持续监控公司利率水平。利率上升会增加新增带息债务的成本以及本公司尚未付清的以浮动利率计息的带息债务的利息支出，并对本公司的财务业绩产生重大的不利影响，管理层会依据最新的市场状况及时做出调整。

3.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主要源于商品价格、股票市场指数、权益工具价格以及其他风险变量的变化。

七、 公允价值

(一)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截止 2020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

(二) 期末公允价值计量

1.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 1 层次	第 2 层次	第 3 层次	合计
交易性金融资产				
其他	4,000,000.00			4,000,000.00
负债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八、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一) 本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潘建银先生、吴波女士以及潘欣怡女士。

(二) 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公司的关系
常州盈德粉末材料有限公司	董事控制的企业
常州宝肆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控制的企业

(三) 关联方交易

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常州盈德粉末材料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266,500.00	1,210,700.00

合计		1,266,500.00	1,210,700.00
----	--	--------------	--------------

2. 关联租赁情况

(1)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常州宝肆科技贸易有限公司	房屋	7,619.04	3,809.52
合计		7,619.04	3,809.52

3. 关联担保情况：无

4. 关联方资金拆借

(1) 向关联方拆入资金

关联方	期初余额	增加额	减少额	期末余额
吴波	150,000.00		150,000.00	
合计	150,000.00		150,000.00	

5.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232,812.0	1,172,594.00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本公司应付关联方款项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付款	吴波		150,000.00

7. 关联方承诺情况

无

九、 承诺及或有事项

(一) 重要承诺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承诺事项。

(二)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说明

无

十二、补充资料

(一)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4,817.57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2,953.62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13,808.22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债权投资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490.0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小计	120,089.32	
减：所得税影响额	30,022.3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合计	90066.99	

(二)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2020 年度	
	加权平均	每股收益

	净资产收益率(%)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4	0.15	0.15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93	0.15	0.15

续：

报告期利润	2019 年度		
	加权平均 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7.06	0.31	0.31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6.71	0.31	0.31

第九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三）年度内在指定信息披露平台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文件备置地址：

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